

证券代码：300554

证券简称：三超新材

公告编号：2025-073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控制权变更的基本情况

2025年8月1日，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邹余耀先生、持股5%以上股东刘建勋先生与无锡博达合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达合一”）、无锡博达新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达新能”）签署《关于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博达合一分两期以协议转让的方式合计受让邹余耀、刘建勋持有的公司18,985,384股股份。同日，邹余耀、刘建勋分别与博达合一签署《表决权放弃协议》。在上述第一期交割及表决权放弃完成后，公司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博达合一，实际控制人将变更为柳敬麒先生。上述第二期股份转让需由交易各方另行签署股份转让协议。

同时，公司拟筹划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博达合一拟以现金方式全额认购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公司已同博达合一于2025年8月1日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5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签署<股份转让协议><表决权放弃协议>及公司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二、本次控制权变更的进展情况

自《股份转让协议》签署以来，各方积极推进落实协议生效所涉的相关事项。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已对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出具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深证协（2025）第 134 号），确认书的有效期为六个月，转让双方需按照本确认书载明的转受让股份数量一次性办理过户登记。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协议转让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协议转让相关过户手续。该事项能否最终实施完成及实施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2、本次发行尚需获得深交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决定。上述批准事宜均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前提条件，能否取得相关的批准，以及最终取得批准的时间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3、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的情况。

4、公司将根据重大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巨潮资讯网作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披露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书。

特此公告。

南京三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0 月 31 日